

证券代码：835323

证券简称：ST 舜阳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无锡舜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包勤丰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，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,49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2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邓国建、顾淼、蒋伟根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0 人，监事陆文研、周冕、陈奇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迅雷律师、杨敏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无锡舜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4 日